1号线腾先生13863145370咨询：55岁，8月份失业金就领完了，能否领取4050待遇？
回复：你好,按照政策要求，符合政策要求的人员在领取完失业金的次年度可以依据流程申请“4050”灵活就业补贴。具体流程如下：从事灵活就业的就业转失业人员，先由本人于每年9、10月份持身份证、户口本、就业创业证（失业证）、，档案托管证（档案托管合同书）、缴纳社保凭证、医保卡、向户口所在地社区居委会申请；居委会初审合格后，持申请材料到户口所在地的街道(镇)办事处对申请材料进行复审。经街道办事处复审后，把申请材料交到发放失业证的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进行认定。我们第一时间对滕先生电话回访，并查询到滕先生在失业前最后一家工作单位就业时间不满一年，因此滕先生不符合政策规定条件，故不能申请“4050”灵活就业补贴。

2.网友咨询：领取失业金？都需要准备什么证件手续？去哪里办理？

回复：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参保单位为职工办理失业需提供：

　　1、终止或解除劳动关系（合同）证明原件；

　　2、完整的职工档案材料；

　　3、《失业登记表》（一式二份,可在威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下载中心中下载，由单位盖章、本人签字）；

　　4、一寸彩色照片3张；

　　5、一个年度内，裁员20人以上，或占企业职工总数10%以上的，应提报裁员方案，经备案后办理。

各市区企业需咨询各区市失业科失业登记办理流程。